

102年1月15日馬總統會晤美國聯邦參議員穆考斯基(Lisa Murkowski, R-AK) 訪談紀要

1. 穆參議員表示，伊對陳前總統獄中待遇甚為關切，伊並無意干涉我國司法，惟據瞭解陳前總統之健康情況堪慮，爰伊係從人權角度出發表達關切，蓋我國係民主國家，各國均甚關注我政府如何對待卸任國家元首。伊於訪華前曾與我駐美代表處金大使傅聰會晤，就此節已獲金大使詳細之說明，惟仍盼親向總統提出關切，並瞭解是否有「醫療假釋」之可能。
2. 總統表示，陳前總統係因貪汙經由法院判決而入獄服刑之刑事犯，而非政治犯或良心犯。渠所涉貪汙等案件中，其中4件已判決確定，3件在審理中，仍有1件在偵查中。基於對卸任國家元首及最大反對黨前任主席之尊重，渠入獄後，政府已竭力在法律允許範圍內給予各項優惠待遇。
3. 針對穆參議員所提之「醫療假釋」，我國並無此制度，且事實上即便在美國，「醫療假釋」係等同於釋放，此必須尊重醫師專業之判斷。依現行法律規定，受刑人罹患疾病，應於在監就醫、戒護外醫或移送病監都無法獲得適當醫治之情況下，方有可能保外就醫，而陳前總統目前經由戒護外醫，已能得到完整之醫療照顧，

陳前總統本人對榮總提供之照護亦相當滿意。前曾公開發表感謝聲明。目前陳前總統所享之優惠待遇亦已係前所未有，本案我政府必須依法行政，倘有違背法律之作為，勢必受到國民與國際社會之質疑與批判。

4. 政府處理本案過程中秉持透明之原則，相關資訊均公布於法務部網站之專區，並定期更新。我政府至為重視陳前總統在監待遇及醫療權益，在監執行期間，舍房空間相較其他受刑人已甚為寬敞，且避免單獨監禁，以維護其身心健康。本人對本案始終堅決不干涉個案、絕對尊重司法獨立及絕對依法行政之坦誠態度，良以此乃民主之核心價值。
5. 本人尊重法務部之處理原則，亦認為該部之處置堪屬妥適。當外界質疑政府為何給予陳前總統如此優惠待遇時，法務部可依其為卸任國家元首，對國家有重大貢獻為由捍衛立場，同時，法務部亦無法在缺乏專業客觀之醫療判斷下同意保外就醫。未來我政府將持續秉持上述原則，重視陳前總統之醫療人權，並提供在法律允許範圍內最優惠之處遇。
6. 穆參議員對總統詳細之說明表示感謝，並稱本案之處理，「透明」實係關鍵，適時公開相關資訊確實有助於消除外界疑慮。伊本次訪華原盼有機會赴醫院探望陳前總統，並代其父親向渠致意，雖

因停留時間甚短，無法成行，惟總統之詳細說明已甚有助益。